

债券代码：152729.SH/2180012.IB

债券简称：21 福新 01/21 福州新区债 01

债券代码：152830.SH/2180132.IB

债券简称：21 榕新 02/21 福州新区债 02

债券代码：184574.SH/2280410.IB

债券简称：22 榕新债/22 福州新区债

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福州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的 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债权代理人

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2021 年福州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以下简称《债权代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福州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债权人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债权人、海峡银行）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一、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根据发行人披露的《福州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公告》，公司发生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的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姓名	陈芳
职位	党委委员、总会计师

陈芳，总会计师：女，汉族，1973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就职于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福建省福州文化旅游投资集团，2018年10月至2024年12月任福州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决策情况

根据榕委干【2024】635号和636号文，经研究同意：刘昌安同志任福州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免去其福州左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陈芳同志任福州左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免去福州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姓名	刘昌安
职位	党委委员、总会计师
联系地址	福州市仓山区城门镇南江滨东大道新区三江大厦
联系电话	0591-38722531
传真	0591-38725058
电子邮箱	fzjtcw@163.com

刘昌安，男，汉族，1973年2月出生，福建寿宁人，研究生学历，1991年8月参加工作，正高级会计师，历任福建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处高级会计师，福州左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现任福州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本次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不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海峡银行作为“21 福新 01/21 福州新区债 01”“21 榕新 02/21

福州新区债 02”和“22 榕新债/22 福州新区债”的债券债权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债权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债权代理协议》等相关约定出具本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海峡银行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及《债权代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权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州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0日

